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Paliburg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上提呈之所有普通決議案 (「決議案」) 已獲本公司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一、	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841,323,110 (100.00%)	0 (0.00%)
二、	(A) 重選羅俊圖先生為董事。	841,323,110 (100.00%)	0 (0.00%)
	(B) 重選羅寶文女士為董事。	841,323,110 (100.00%)	0 (0.00%)
	(C) 重選黃之強先生為董事。	830,562,449 (98.72%)	10,760,661 (1.28%)
	(D) 重選黃寶文先生為董事。	841,323,110 (100.00%)	0 (0.00%)
三、	復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41,323,110 (100.00%)	0 (0.00%)
四、	(A) 授權董事購回本公司普通股。	841,323,110 (100.00%)	0 (0.00%)
	(B) 授權董事發行及處置本公司之新普通股。	830,523,099 (98.72%)	10,800,011 (1.28%)
	(C) 擴大有關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之一般性授權。	830,523,099 (98.72%)	10,800,011 (1.28%)
由於上述每項決議案均有超過50%票數表決贊成，故全部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決議案之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114,585,474股。並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之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方式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過戶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議案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Paliburg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俊圖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梁蘇寶先生
羅寶文女士
吳季楷先生
黃寶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GBS，JP
伍穎梅女士，JP
石禮謙先生，GBS，JP
黃之強先生